

彰化縣消防局 112 年度加強水域救援檢討分析報告

壹、前言

彰化縣西部海岸線綿延長達 60 餘公里，而南、北則有烏溪(大肚溪)及濁水溪分別與台中市、雲林縣接壤，另轄內溝圳、溪流及池塘、水窪更縱貫星佈，無論是豪大雨、颱風來襲，或是民眾戲水、工作不慎，甚至是自殺跳水等事件，每年溺水意外層出不窮，實有必要強化水域之安全；期能透過年度溺水救援資料、轄內相關加強救溺措施有無改進空間等分析，提升及精進本局 113 年度水域安全業務。

貳、112 年溺水案件統計分析

經分析本局 112 年間溺水案件，共計發生 32 起溺水案件(附件 1)，有關溺水原因、溺水地點及溺斃年齡統計分析如下：

- 一、溺水原因：如扣除浮屍，則自殺 7 人、失足 5 人、工作 1 人、交通事故 3 人、其他 6 人。
- 二、溺水地點：計有 22 件發生於圳溝，3 件發生於近海，6 件發生於溪流，1 件發生於池塘。



- 三、溺斃年齡：經統計 60-80 歲年齡層溺斃 10 人最多(48%)、其次為 40 至 59 歲溺斃 5 人(21%)，溺斃年齡層較集中於 40-80 之中老年人，如扣除浮屍，其溺斃原因以自殺及失足佔多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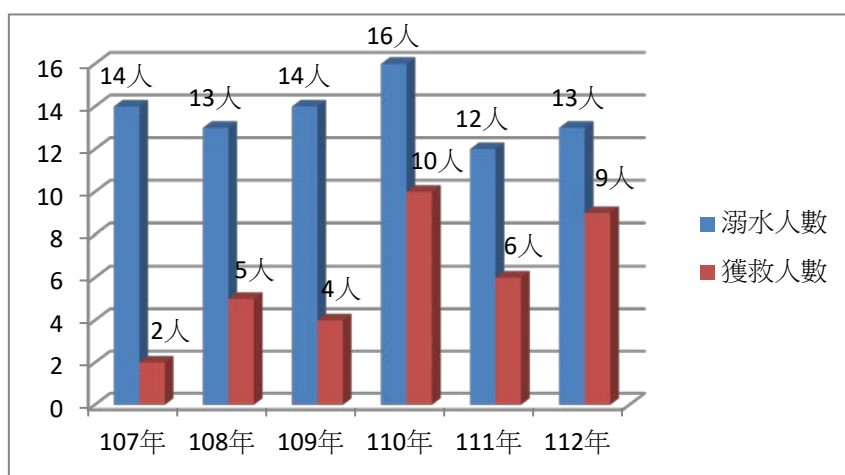
參、防溺工作年度目標：

依據內政部消防署 110 年消署救字第 1100600099 號函頒「加強水域救援指導計畫」(110-112 年中程計畫)-陸、計畫目標第一項略以：「...各機關原則以本年度溺水者(不含自殺及浮屍)『獲救率比

近 5 年平均值提高 2%』為年度目標。」，據此分析本局 112 年度獲救率比近 5 年平均值提高 2%以上，表列如下：

	溺水人數	獲救人數	獲救率
107 年	14	2	14%
108 年	13	5	36%
109 年	14	4	29%
110 年	16	10	62%
111 年	12	6	50%
112 年	13	9	69%

5 年平均值 38.2%



肆、重點工作概要

- 一、本局為維護民眾從事水域活動安全，提升消防單位人員溺水事故救援能力，依據消防署年度指導計畫，據以函頒「彰化縣消防局 112 年加強水域救援細部執行計畫」，規劃由各大（分）隊運用宣導、巡邏、訓(演)練等作為，並協調及配合各相關單位，確保本縣各溪流、圳溝、海域等水域安全措施，維護民眾生命安全。
- 二、每年由本局各分隊透過至各級學校、社區治安會議等公眾場合，及廣播媒體等平台，執行防火、防災及防溺宣導，112 年度辦理校園或配合相關活動實體宣導計 270 場次，宣導 27,494 人次；透過電子媒體、社群網路等平台進行水上活動安全宣導 279 次，並由各分隊建立轄內學校防溺宣導 LINE 群組，藉由群組發送防溺相關資訊及溺水新聞案件等，持續辦理校園防溺宣導。
- 三、針對學生(童)防溺，於暑假前透過國高中小學防溺宣導，並由各大、分隊調查轄內各級學校返校日期，於當日下午課時段加強水域

巡邏及前往該校宣導，以防杜學生結伴前往危險水域戲水，統計112年度5-9月防溺巡邏共計751車次。

四、7-8月暑假期間重點時段本局並於伸港什股海域、線西肉粽角海域、慶安水道、鹿港彰濱工業區海域、芳苑鄉王功漁港等處執行多點式巡邏警戒，以防杜遊客不諳潮汐受困或有危險戲水行為。

五、為強化水上救援能力，防溺期間由各大(分)隊共辦理347場次自主水域訓(演)練，參與訓練1,880人次，平時並透過與海巡單位及民間救難團體共同演練，增加救援技能及培養救援默契，以提升救援效率。

伍、提升救援能量之策進作為

一、112年度溺水案件以浮屍及自殺案件為大宗，前揭因素雖較難預防，仍可藉由加強水域安全管制措施及民眾安全意識兩面向執行，本局設置之救生圈架於112年度計有2起實際使用並成功救援案例(和美鎮及大村鄉)，發揮本局設置救生圈架之效能。

二、為保障同仁執行水上救援勤務安全，提升個人防護裝備，本局持續爭取中央機關補助經費，並於112年爭取海洋委員會補助經費，汰換個人老舊水上救生裝備；另本局於各大隊配置無人機皆具有吊掛投擲之功能，如發生溺水案件，除使用無人機搜索溺者，並可以無人機吊掛救生氣袋或救生圈即時投擲給溺者，以獲得最佳黃金搶救時機，強化救災人員裝備及救援效率。

三、為建立學童正確的防救災觀念，落實防救災教育向下紮根的工作，本局架設「防災小尖兵」提供本縣國小學童線上作答闖關，利用動畫方式問答互動，並每年滾動式檢討變更題型，以增加學童對於防災及水域安全知識理解的趣味性，作答成果並可藉由後端數據統計，以作答樣本得知學童較薄弱防災面向為何，作為本局宣導面向參考。

四、校園防溺工作可透過雙向互動及寓教於樂方式，以收事半功倍之效，本局於112年度辦理「消防小尖兵夏令營」，即是透過實際操作深化學童自我防護觀念，讓小朋友們在歡樂的競賽遊戲中獲取相關知識，自然而然提升學童水域安全觀念。

陸、結論

彰化縣遍布各類型水域，溺水之危險潛在因素眾多，為降低溺水死亡率，仍首重防範措施，惟有透過完善的預防與宣導規劃，自源頭深化民眾水域安全意識，始能減少溺水事故發生機率，輔以本局各項水域巡邏警戒勤務、水上救生裝備器材訓練、與相關單位之聯合救生演練及廣設救生設備等各面向，強化救援能量，以因應溺水事故發生時之人命救援，期能藉由各項措施，降低民眾溺水比率及提升獲救存活率，讓彰化成為更安全宜居的城市。